

#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截至 2023 年末，中审众环有合伙人 216 人，注册会计师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16 人。

7.2023 年度，中审众环经审计总收入 215,466.6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127.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6,747.98 万元。服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01 家，审计收费 26,115.39 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其中金融业上市公司 3 家。

## （二）项目信息项目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宁宁，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起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付麟，201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廖利华，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廖利华，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起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本次年度审计项目组成员除项目合伙人张宁宁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受到中国证监会四川证监局出具警示函措施 1 次，证监会未限制中审众环及张宁宁执行证券业务审计，不影响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其余项目组成员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二、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及工作质量，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5 月 1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结合中审众环审计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

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并参考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含内部控制审计）为 118 万元；若公司业务、资产规模或其它原因导致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量增加，具体增加的审计费用已取得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管理层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关于更换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联系函》，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黄健（项目合伙人）、杨学燕（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中审众环内部工作安排及人员变动原因，中审众环现指派张宁宁（项目合伙人）、付麟（签字注册会计师）接替黄健（项目合伙人）、杨学燕（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为公司完成 2023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宁宁（项目合伙人）、付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变，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廖利华。

### 三、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审众环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审众环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

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4 月 28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 12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视频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4 年 4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视频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委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审众环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四）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

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特此公告。

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